

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

关于

河南大力加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



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
Beijing Kaitai Law Firm

中国北京市丰台区西局欣园南区3号楼三层323室

引言

致：河南大力加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受河南大力加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作为其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已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出具了《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大力加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原法律意见书”）。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融资并购部下发了《河南大力加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信披文件的反馈问题清单》（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现本所律师就反馈意见涉及的相关法律问题进行落实和回复，特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本次收购项目的相关事项进行充分的核查和验证，保证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与原法律意见书一并使用，原法律意见书未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修改的内容继续有效，本所律师在原法律意见书中声明的事项和释义适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正文

反馈问题：请挂牌公司律师补充说明，是否存在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未清偿其对公众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众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如存在上述情形，是否已经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以维护公司利益。

反馈回复：

根据公司提供的关联方信息、财务资料等有关文件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不存在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未清偿其对公众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众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以下无正文，转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大力加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补充法律意见书》签署页)

经办律师签名: 何海

经办律师签名: 何子

负责人: 何子



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 (盖章)

2023 年 12 月 18 日